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由监事会主席关毅雄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事宜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2-056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